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6-048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来伊份便利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伊份连锁”）	10,000.00 万元	20,00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0,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来伊份”）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担保合同”），为上海来伊份便利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2026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来伊份连锁提供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09）。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和合同签署时间均在前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来伊份便利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法定代表人	施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68222457XM
成立时间	2008-11-19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16 层
注册资本	83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礼品花卉销售；企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

<table>
<tr><td></td><td colspan="3">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针纺织品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玩具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包装服务；鞋帽零售；鞋帽批发；母婴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td></tr>
<tr><td rowspan="6">主要财务指标（元）</td><td>项目</td><td>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td><td>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td></tr>
<tr><td>资产总额</td><td>476,772,334.26</td><td>702,587,309.69</td></tr>
<tr><td>负债总额</td><td>514,583,841.68</td><td>664,067,833.08</td></tr>
<tr><td>资产净额</td><td>-37,811,507.42</td><td>38,519,476.61</td></tr>
<tr><td>营业收入</td><td>993,560,740.22</td><td>1,649,997,937.85</td></tr>
<tr><td>净利润</td><td>-77,330,984.03</td><td>-111,342,501.45</td></tr>
</tabl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最高债权额：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0，大写壹亿元整）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本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保证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对于保证人为履行本合同项下责任而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被债权人直接扣收/扣划的任何款项），按下列顺序清偿：（1）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之费用；（2）损害赔偿金；（3）违约金；（4）复利；（5）罚息；（6）利息；（7）本金/垫款/付款。当债权人已发放的贷款逾期超过九十日时，债权人有权将前述清偿债权的顺序调整为：（1）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2）本金/垫款/付款；（3）利息；（4）复利；（5）罚息；（6）违约金；（7）损害赔偿金。保证人知悉：发生前述情形时，债权人有权视具体情况选择是否调整清偿顺序，但并不构成债权人必须履行的义务。

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所涉总额和授信额度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鉴于公司及子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不会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总额为3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10%。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